

资金来源证明

县财政局：

新蔡县第一高级中学计划采购零班
物理奥赛培训课程项目，预算金额为壹
拾伍万元整（150000元）。计划从公用经
费中的培训费科目中支出。

特此说明，请批准。

新蔡县第一高级中学

2023年5月24日

线上物理奥赛课程预算清单

课程名称	面向年级	课次量	单次时长	总课时	合计	备注
物理竞赛	高中	20次	3小时/次	60小时(每小时2500元)	150000元	

增值服务

购买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详细	备注
【 】	201	助教答疑	助教通过文档、视频录播、直播互动等形式,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。	
【 】	202	联考测评	由专家教研团队开发模拟试卷,根据课程进度与学生学习情况组织联考。	

关于物理奥赛培训项目线下采购的 情况说明

为了让零班优秀生在物理奥赛中获得一等奖，需采购物理奥赛培训项目，因驻马店电子商城上没有培训机构，需线下采购。

特此说明



合同编号：BJFA- 20220715-01



**新蔡县第一高级中学
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合作协议书**

甲方：(盖章)

联系地址：

学校负责人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：长沙市问名师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长沙市岳麓区桔子洲街道桃子湖文创园 3-1-4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唐莉

联系人：毛也

联系电话：1815379895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国家现行的行政法规，甲、乙双方在自愿、平等的基础上，本着“各展所长、精诚合作、坦诚以待、互利共赢”的原则，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授课平台及课程资源事宜达成本协议书，甲乙双方共同遵守。

详细内容见如下条款：

一、合作准则

1、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乙方为甲方提供所需授课平台、课程及服务，甲方使用授课平台并参加学习。

2、双方履行本协议所实施的行为应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。

3、在本协议规定的有效期内，双方应完全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和责任，密切配合并努力实现本协议目标。

二、合同期限

双方合作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17 日起至所有课程或服务结束止。

三、课程与服务信息

1、甲方选择的课程资源如下：

项目编号	课程名称	课次量	单次时长	总课时	费用	购买划√
101	数学竞赛	20 次	3 小时/次	60 小时	150000 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102	物理竞赛	20 次	3 小时/次	60 小时	150000 元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注：1、甲方选择的增值服务如下：

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项目简介	数量	费用	购买划√
201	助教答疑	助教通过文档、视频录播、直播互动等形式，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。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202	联考测评	由乙方专家教研团队开发模拟试卷，根据课程进度与学生学习情况组织联考。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203	三师交互终端	该套设备由视频互动主机、高清摄像头、全向麦/耳麦及相关配件组成，用于老师直播间画面和声音采集，并实现本地直播间老师与异地听课教室学生/助教的远程音视频实时互动。		2 万/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四、费用及支付方式

1、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 元（大写：拾伍万圆整）。

2、本协议签订后，甲方需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5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0000 元。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款后，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。

3、乙方收款账号

收款方：长沙市问名师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金麓支行

银行账户：8111601012600438019

4、甲方税务信息

发票抬头:

税 号:

地 址:

电 话:

开户银行:

银行账户:

五、双方权利义务

1、甲方权利义务

- (1) 负责在项目开展前与乙方及时沟通意向，并向乙方提出明确的需求。
- (2) 提供必需的教练、器材教具等，包括但不限于网络设备、摄像头、讲义等。
- (3) 提供能满足本合作项目校内培训过程中所需要的场地，保证每路设备网络带宽稳定在 10M/s，供乙方课程的实施。
- (4) 甲方应保证学生人数及维护课堂秩序，若因甲方或学生自身原因未能组织或参加学习的，相应学时视为甲方放弃，不予顺延。
- (5) 甲方应按照协议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款项。若甲方未于约定时间按期支付款项，则视为甲方放弃相应课程或服务项目。
- (6) 负责专家入校期间的食宿安排，并承担专家的食宿费用。

2、乙方权利义务

- (1) 根据合同安排定期定量向甲方提供课程与服务。
- (2) 负责授课平台的开发与维护，课程资源的设计、研发、制作与更新。

(3) 甲方学生在学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由甲方指定教师【 】统一收集并提交至乙方，由乙方负责安排主讲老师或助教及时答疑。

六、 知识产权与保密责任

1、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授课平台及课程资源系由乙方自主研发、设计，著作权、所有权归乙方所有。甲方仅能在符合本协议约定范围、期限内合理使用。甲方不得篡改、破解授课平台，不得许可他人使用平台系统，不得将平台系统使用权转让给任何第三方；不得私自录制、拍摄课程内容，不得向他人传播课程计划、讲义、视频等内容。同时，甲方应将上述知识产权保护义务告知甲方安排的本校教师及学生、家长。

2、除上述课程内容外，双方对于因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而获得的其他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的权利义务、价格、期限及对方经营信息，应当严格保密；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，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上述保密信息。

3、甲方在课程直播中应当全程开启摄像头，以便乙方监测听课状态，及时纠正侵犯知识产权的违法违约行为。甲方未按约定开启摄像头的，经乙方告知后不予纠正的，乙方有权中止课程直播、终止甲方课程回放的权利，由此造成责任和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，甲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支付合同款项，不得要求乙方退费。

七、 免责条款

1、因战争、地震、火灾、雪灾、暴风雨等不可抗力事件，或不可归责于任何一方的情形，如意外事件，致使一方不能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全部或部分职责的，该方不承担责任。但该方应在上述事件发生之日起 7 日内通过最快捷的方式书面通知另一方，并出具上述事件发生的证明文件。

2、如是因一方的故意或过失造成的，则该方不得援引本条约定免责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、若因乙方单方面的时间安排原因导致课程学习未如期完成，乙方须延长服务期限，确保课程资源完整交付，并不再收取额外费用。但因甲方原因导致课程、服务项目延迟或未完成的，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，已收款项不予退还。

2、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费用的，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当期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的4倍标准支付滞纳金；同时，乙方有权中止向甲方提供后续课程资源及服务项目，直至甲方付清相关费用为止。逾期超过30天，乙方有权终止协议的履行。

3、若甲方篡改、破解授课平台，或许可他人使用平台系统，或将平台系统使用权转让给第三方，或私自录制、拍摄、传播课程内容，或泄露乙方商业秘密的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停止侵权行为，无条件终止课程实施，甲方由此获得的收益归乙方所有，且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该课程（或服务）费用的3倍作为违约金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实际损失的，甲方应赔偿乙方实际损失。乙方保留追究甲方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并以补充协议的方式予以明确。如果协议各方在理解或执行本协议期间出现任何争议，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提交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、其他

1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、盖章时生效。

2、本协议正本壹式贰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均具有同等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，为签字盖章部分)

甲方：新晃易学一高级中学
代表签字/盖章：
日期：2023年7月16日

乙方：长沙市问名师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代表签字/盖章：
日期：2023年7月16日